

107 學年度人體生理學第二次考試公告

考試時間：107 年 11 月 22 日(四) 下午 13:00~16:00

考試地點：醫學院 406 教室

考試配分如下：

| 授課教師 | 授課內容 | 上課時數 | 配分 |
|------|--|------|----|
| 湯志永 | Somatic sensory physiology. Motor physiology. | 8 | 28 |
| 詹智強 | Autonomic nervous system. Hypothalamus and motivated behavior. Neuroscience of emotion, sex and brain. | 10 | 35 |
| 郭鐘金 | Consciousness and sensori-motor integration | 5 | 17 |
| 總合 | | 23 | 80 |

附註：第一次考試總分 122 分/35 小時，第二次考試總分 80 分/23 小時，第三次考試總分 98 分/28 小時，按教師上課時數配分。

考試須知：

1. 請準時進入教室應考，遲到30分鐘不得進入試場應考，開始考試後40分鐘始得交卷。
2. 考前須關閉各項電子用品之鬧鈴，嚴禁隨身攜帶行動電話等具有通訊、計算、記憶功能之物品，違者扣該次考試成績20分。嚴禁將試卷帶出，或以抄寫、拍照等方式將試題內容留存，違者該次考試成績不予計分。
3. 學生考試及請假規則，依「國立台灣大學考試規則」、「國立台灣大學學生請假辦法」及「台灣大學醫學院生理學科研究生考試規則」辦理。
4. 請務必攜帶2B鉛筆與藍(黑)色原子筆應考。

生理學科助教室 2018/11/14